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5日、2025年8月6日及2025年8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通过书面问询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未披露的处于筹划阶段有关公司的重大事项；
- 5、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

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有给台湾客户送样服务器液冷板等散热产品，目前正在测试中；产品能否通过测试并实现量产供货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公司已于2025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公司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3,000万元—3,500万元，上述数据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需修正业绩预告的情形。

公司拟于2025年8月23日披露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目前相关编制工作正常进行中，未向第三方提供2025年半年度业绩信息，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7日